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文件

大工机关委〔2018〕3号



关于开展 2016-2018 年度机关党委“两优一先” 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升机关基层党建工作质量，根据学校《关于开展 2016-2018“两优一先”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详见附件），现将具体工作布置如下：

1. 请各党支部认真学习学校通知精神，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推荐。

2. 表彰类型及名额：

（1）先进基层党组织：共 10 个，其中推荐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 4 个；评选对象为已确定为基层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示范点或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的基层党支部。

（2）优秀共产党员：不超过 50 名，其中推荐学校优秀共产党员 25 名；评选对象为党组织关系在机关党委且在 2017 年度民主评议中获评优秀的党员。

（3）机关模范党支部书记和学校优秀党务工作者：机关模范党支部书记不超过 5 名，其中推荐学校优秀党务工作者 2 名；评选对象为 2016 年 9 月前任职的现任党支部书记。

（4）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不超过 30 名；评选对象为各党支

部书记、副书记、委员、党小组长。

最终评选名额可能根据最终申报情况略有浮动。

3. 推荐及评选程序

(1) 先进基层党组织(模范党支部书记、学校优秀党务工作者)采用自由申报和会评评选方式。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申报材料请于6月6日9:00前报送,材料的时间节点为2016年1月至今,报送材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机关党委邮箱:jgdw@dlut.edu.cn。

6月7日13:30召开评审会对先进基层党组织进行评选推荐,评委由机关党委委员和各党支部书记组成。参评先进基层党组织的支部请准备5分钟的事迹介绍,需准备ppt,并将ppt于6月7日上午9:00前拷到机关党委。

模范党支部书记由2017年度党支部书记述职投票结果结合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结果产生最终排名。对排名前10名的党支部书记予以表彰,前5名获得“机关模范党支部书记”称号,其中前2名自动获得推荐学校优秀党务工作者资格,第3-5名自动获得推荐学校优秀共产党员资格;第6-10名授予“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2) 优秀共产党员、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评审采用基层推荐和通信评审评选方式。

各党支部要认真做好优秀共产党员、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工作,严格按照填表说明和事迹材料模板格式说明对有关材料审查把关,所有材料的时间节点为2016年1月至今,并请务必于6月11日10:00前报送。

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评审票将在6月11日下午以电子邮件形式发放，6月13日10:00前反馈。

(3) 召开机关党委全委会讨论确定并进行公示。

根据评选结果，机关党委召开全委会确定机关“两优一先”表彰支部和人选，并向学校推荐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结果在机关党委网站上公示三天。

4. 材料要求：

具体报送材料如下：“两优一先”各类申报表、事迹材料；宣传用照片：JPG格式，大小在1M左右，个人照片要求红底正面免冠一张，生活照一张，党支部合影背景可自选。

材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机关党委邮箱：jgdw@dlut.edu.cn，同时纸质版（一式一份，双面打印）送至主楼422，

5. 推荐名额分配

(1) 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不设限额，自由申报。

(2) 优秀共产党员推荐限额请见下表，推荐2名及以上的需排序上报。支部推荐人选由机关党委组织评审差额推荐，原则上每个支部入选学校优秀共产党员的人选不超过2名（不含模范党支部书记），总差额数不少于10%。

(3) 优秀党务工作者各支部推荐限额请见下表，推荐2名及以上的需排序上报。支部推荐人选由机关党委组织评审差额推荐，总差额数不少于10%。

6. 重要说明

(1) 获得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资格的支部获得学校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名额一个，名额单独划拨、不再评选，且不占其所在党

支部推荐名额；用于奖励模范党支部书记的校优秀共产党员名额单独划拨、不再评选，且不占其所在党支部推荐名额，即评审会上推荐学校优秀共产党员名额为 18 个。

（2）获评先进党组织（含机关党委先进党组织）的党支部，自然获评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 1 名，不占用其所在党支部推荐名额；用于奖励模范党支部书记的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名额单独划拨、不再评选，且不占其所在党支部推荐名额。

（3）优秀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不兼得。

（4）请各支部将 2017 年度民主评议党员结果在 6 月 11 日前报送给机关党委。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30 日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30 日印发

附件 1：优秀共产党员和党务工作者推荐限额表

单位名称	党支部名称	优秀党员推荐名 额	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名 额
机关党委	学校办公室党支部	2	1
	组织部（党校）党支部	1	1
	宣传部新闻中心党支部	2	1
	保卫处党支部	2	1
	校工会党支部	1	1
	监察处统战部党支部	1	1
	发改办党支部	1	1
	校友工作处党支部	1	1
	研究生院党支部	2	2
	学科办党支部	1	1
	教务处三中心党支部	2	1
	学生工作处党支部	2	1
	团委党支部	1	1
	招生就业处党支部	1	1
	科研院保密办党支部	3	1
	技术研究开发院党支部	1	1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党支部	1	1
	人事处党支部	1	1
	人才办党支部	1	1
	基建处党支部	1	1
	资产管理处党支部	2	1
	校园办党支部	1	1
	财务处党支部	3	2
	审计处党支部	1	1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党支部	1	1
	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党支部	1	1
	图书馆党支部	4	2
	档案馆党支部	1	1
	网络与信息化中心党支部	1	1
	机关党委体育馆党支部	1	1
	北京研究院党支部	1	1
	合计	45	34

附件 2：时间进度表

时间	工作内容	具体要求
5 月 30 日上午 11:00	召开党支部书记会议，布置“两优一先”表彰工作安排。	全体支书参会，及时传达支部党员。
6 月 6 日上午 9:00 前	党支部报送先进基层党组织申报材料，电子版发至 jgdw@dlut.edu.cn，同时报送纸质版至主楼 422。	报送材料包括：推荐表，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照片。
6 月 7 日上午 9:00	申报先进基层党组织的支部上报汇报 PPT 至机关党委。	PPT 汇报时间为 5 分钟。
6 月 7 日 13:30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会议评选推荐。	机关党委委员、纪委委员、支部书记为评委参与投票推荐。
6 月 11 日 10:00 前	各支部上报优秀党员、机关优秀党务工作者申报材料，电子版发至 jgdw@dlut.edu.cn，同时报送纸质版至主楼 422。	报送材料包括：推荐表，事迹材料（2000 字左右），照片。
6 月 11 日下班前	以邮件形式向评委发放通讯评审选票	按照名额进行投票。
6 月 13 日 10:00 前	评委反馈评选结果	按照名额进行投票。
6 月 14 日	召开党委会讨论评选结果并公示	机关党委网站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上报学校党委组织部。